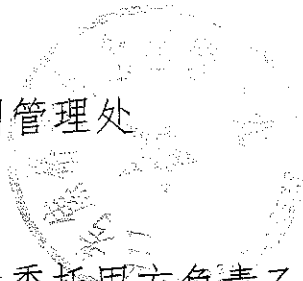




劳务派遣委托合同书

甲方：河南兴兰家政服务有限公司

乙方：兰考焦裕禄纪念园管理处



因工作需要，乙方特委托甲方负责乙方指定范围内的保洁工作，双方本着平等自愿、协商一致的原则，特签订如下合同条款：

一、甲方的权利与义务

1、甲方负责乙方指定范围内的保洁工作，即焦裕禄纪念园展厅、园区、游客服务中心、会议室、接待室、地面、卫生间、楼梯、走廊、门厅、玻璃。

2、甲方负责向乙方外派保洁员 14 名。

3、甲方具有对外派保洁员的调配、管理权。

4、甲方负责外派人员的工资发放。

二、乙方的权利与义务

1、乙方对甲方的外派人员在工作时间内具有监督和管理权。

2、甲方外派人员在工作中如对乙方公物造成损坏(除自然损坏外)，乙方有权向甲方要求赔偿。

3、乙方如对甲方外派人员不满意有权要求调配外派人

4、乙方必须如期付给甲方保洁费贰万伍仟贰佰(小写

25200) 元/月，不得拖欠。付款方式为：转账。如每年当地最低工资标准调整，双方可协商相应调整外派人员劳务费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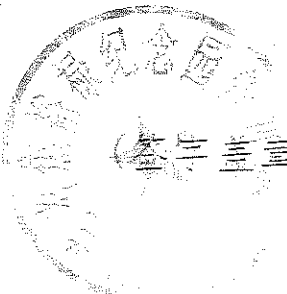
5、保洁及管理人员养老保险、工伤保险与乙方无关。

6、乙方负责购买工具、工作服及意外伤害保险(如派遣人员超过 65 周岁，乙方不再购买意外伤害保险)。

7、工伤险、意外伤害保险购买后，如发生赔付行为，保险公司赔付之后，剩余费用与乙方无关。没有购买以上保险，发生赔付行为，与乙方无关。

三、此合同所有条款甲、乙双方必须共同遵守，不得无故变更、解除、终止，如有一方违约赔偿对方三倍违约金。合同有效期为 2023 年 3 月 1 日至 2026 年 3 月 1 日。此合同一式两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一份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： (签字盖章)

乙方： (签字盖章)

2023年 3 月 1 日